

八士辯
新論
傳習則言
正學編
太極後圖說
陰陽管見
心齋約言
宵練匣
人譜



陰
陽
管
見

何 璫 撰

中
華
書
局

陰陽管見

叢書集成初編所選
百陵學山及學海類
編皆收有此書百陵
在先故據以排印

陰陽管見一卷

柏齋何璣粹夫

造化之道。一陰一陽而已矣。陽動陰靜。陽明陰晦。陽有知。陰無知。陽有形。陰無形。陽無體。以陰爲體。陰無用。待陽而用。二者相合則物生。相離則物死。微哉微哉。通于其說。則鬼神之幽。人物之著。與夫天文地理。醫卜方技。仙佛之蘊。一以貫之。而無遺矣。

天爲陽。地爲陰。火爲陽。水爲陰。天陽之陽也。故神而無形。地陰之陰也。故形而不神。火陽之陰也。故可見。然終無形也。水陰之陽也。故能化。然終無知也。天變而爲風。地變而爲山。火變而爲雷。水變而爲澤。雨雪霜露。皆澤類也。觀八卦之象。則可知矣。

火陽也。其盛在天。水陰也。其盛在地。蓋各從其類也。何以明之。日爲火之精。月爲水之精。日近則爲溫。爲暑。火偏盛也。日遠則爲涼。爲寒。水偏盛也。四時之變。於是乎生矣。地雖有火而不能爲溫。暑。天雖有水而不能寒。涼。故曰。其盛各有在也。

或曰。水陰也。流而不息。安在其爲靜乎。曰。流非水之本然也。水體凝而性靜者也。其融。火化之也。其流。天運之也。天火無形。實爲陰樞。而人不能見也。故謂水爲動。悞矣。何以明之。水氣爲寒。寒甚則水非有待于外也。水自遂其性耳。然則水之爲靜也。昭昭矣。

或曰：天有定形，故日月星宿之麗于天者，萬古不易。今謂天無形，殆未可乎？曰：此不難知也。既天有定形，日月五星，又何以有盈縮之異乎？若謂日月五星雖麗于天，而不爲天所拘，故有盈縮之異，不知上何所繫，下何所承，乃萬古而不墜乎？蓋天陽氣也，動而不息，其形至健，日月五星皆運于天者也。天行有常，故日月星辰萬古不易，其有盈縮，則以象有大小，天運之有難易也。譬之浮物于水，小者順流而去，故疾；中者小遲，大者愈遲，其勢則然也。如此則謂天有定形者，其惑可解。謂天左旋，日月五星右轉者，其說不攻而自破矣。

或曰：天地水火，恐未足以盡造化之蘊，不如以陰陽統之。予竊以爲陰陽者，虛名也。天地水火者，實體也。二而一者也。謂天地水火未足以盡造化之蘊，此特未之察耳。蓋人知水之爲水，而不知寒涼潤澤皆水也。人知火之爲火，而不知溫熱光明皆火也。天宰之以神，地載之以形，水火二者交會變化于其間，萬物由是而生，由是而死，造化之能事畢矣。自此之外，豈復餘蘊乎？

或曰：乾靜專而動直，坤靜翕而動闢，易大傳也。今謂天專爲動，地專爲靜，何居？曰：易大傳之文，爲乾坤交不交而言也。乾有時而不交，坤故謂之靜。若其本體之動者，自若也。坤有時而不受乾之交，故謂之動。然其本體之靜者，亦自若也。觀天地則可知矣。夫何疑乎？

或曰：易大傳謂立天之道曰陰與陽，立地之道曰柔與剛。今謂天爲陽，地爲陰，不亦異乎？曰：乾、陽物也，其象爲天；坤、陰物也，其象爲地。茲非易道之彰彰者乎？曰：言若是之不同何也？曰：各有指也。火、陽也，雖附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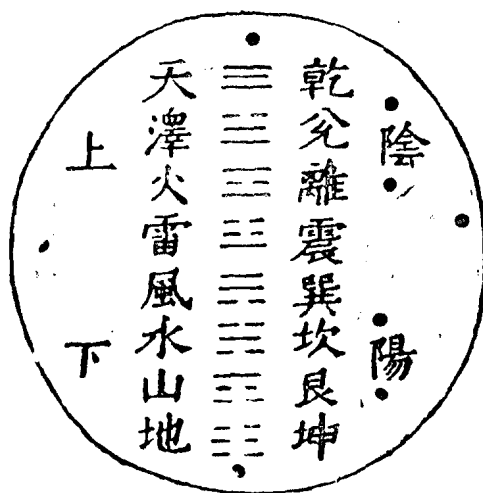
天而未嘗不行于地、水、陰也。雖附于地而未嘗不行于天、水、火者。天地之二用也。故天有陰陽。地有剛柔。默識而旁通之。則竝行而不悖矣。

或曰。周子之太極何如。曰。非吾之所知也。其說謂太極動而生陽。動極而靜。靜而生陰。靜極復動。自今觀之。則天陽之動者也。果何時動極而靜乎。地陰之靜者也。果何時靜極而動乎。天不能生地。水不能生火。無憑智皆知之。乃謂陰陽相生。不亦悞乎。蓋天地水火。雖渾然不可離。實燦然而不可亂。先儒但見其不相離而未察其不可亂也。故立論渾而無別。愚竊以爲陰之與陽。謂之相依則可。謂之相生則不可。

或曰。何謂太極。曰。一陰一陽之謂道。道太極也。周子之論何如。曰。似矣而實非也。五行一陰陽。陰陽一太極。則固謂太極不外乎陰陽。而陰陽不外乎五行矣。自今論之水、水也。火、火也。金、木、水、火、土之交變也。土地也。天安在乎有地而無天。謂之造化全可乎。或曰。天太極也。故朱子以上天之載釋太極。天道流行釋陰陽。豈可謂之有地而無天乎。曰。易有太極。是生兩儀。兩儀生四象。四象生八卦。八卦之中有乾有坤。則天地皆太極之分體。明矣。以天爲太極之全體。而地爲天之分體。豈不悞甚矣哉。太極圖爲性理之首。而其失有如此者。故不可不辨。

或曰。張子之正蒙何如。曰。太虛卽氣。太虛不能不聚而爲萬物。萬物不能不散而爲太虛。聚則離明得施而有形可見。散則離明不得施而無形不可見。因其可見始謂之有。因其不可見遂謂之無。故謂聖人不言有無。言有無謂諸子之陋。此其書之大指也。殊不知造化之道。陽爲神。陰爲形。形聚則可見。散則不可。

以伏羲之橫圖。堅起觀之。則造化在目。中矣。此易之太極圖也。



見神無聚散之迹。故終亦不可見。今夫人之知覺運動。皆神之所爲也。是豈有形而可見乎。觀人則造化之妙可知矣。張子之論。蓋以意見窺測而未至者也。或曰。邵子之經世何如。曰。元會運世之分。無所依據。先儒已有議其失者。今不贅論。天以日月星辰變而爲寒暑晝夜。地以水火土石化而爲雨露雷。此其害之大指也。自今觀之。暑寒晝夜。皆主于日月星辰。何有焉。風爲天所變。雷爲火所變。雨露皆水所變。其理甚明。少思則得之矣。火爲風。石爲雷。土爲露。豈不牽強之甚哉。且其取象。乾不爲天而爲日。離不爲日而爲星。坤反爲水。坎反爲土。與伏羲之易象大異。乃自謂其學出于伏羲之先天圖。吾不知其說也。或曰。子自謂所論皆出于伏羲之易。其詳何如。曰。太極生兩儀。兩儀生四象。四象生八卦。此伏羲易象之本也。乾離皆生于陽。故謂天火爲陽。坤坎皆生于陰。

故謂地水爲陰。乾變其初九爲初六則爲巽。故謂風爲天之變。蓋天下交于陰也。坤變其六三爲九三則爲艮。故謂山爲地之變。蓋地上交于陽也。離變其九三爲六三則爲震。火爲陰伏則奮擊而爲雷。故謂雷爲火之變。坎變其初六爲初九則爲兌。水與陽交則相和而爲澤。故謂澤爲水之變。坤艮離震相比。從其類也。乾兌坎巽相遠。無乃以乾爲陽。可不行于地之分。坎爲陰之陽。亦能上入于天之分。故兩易其佳。易耶。若以兌爲巽。以巽爲兌。則陰陽之分。尤爲明順。然非後學所敢斷也。姑發此意。以俟再來之伏羲正焉。